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2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原龙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原龙”）的通知，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已解除质押。相关情况如下：

2014年1月24日，公司收到上海原龙通知，其将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010万股质押给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详细内容详见公司2014年1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2014-002号公告）。在质押期间，2014年5月15日，公司实施完成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2015年4月24日，公司实施完成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60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据上，上述质押股份数量由2,010万股增至6,432万股。

2015年12月18日，上海原龙持有的上述6,432万股有限售流通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相关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上海原龙共持有公司股份 47,018.0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91%；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6,432 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3.68%，占公司总股本的 6.55%；累计质押股份总数为 25,611.47 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54.47%，占公司总股本的 26.10%。

特此公告。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22日